

##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督职责，具体情况如下：

###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会议4次，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议案
2022/4/26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3、《董事会关于2021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专项说明》 4、《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8、《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9、《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0、《关于2021年度利润不分配不转增预案》
2022/7/18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次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2022/8/29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022/10/25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 二、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度有关事项发表意见情况

#### （一）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审核了公司的财务状况，认为公司财务部门能够按照国家有关会计规定进行运作；公司定期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不存在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2022年10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决定存自2022年7月1日起开始执行存货可变现净值会计估计变更，自2023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固定资产预计净残值率会计估计变更。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三）股权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解锁事项进行核查，认为相关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符合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 （四）内部控制情况

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出具了审核意见，认为《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实施情况。

## （五）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

## （六）信息披露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信息披露、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投资者关系活动情况进行了检查。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内部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报告期内按照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管理及知情人登记工作，在投资者关系活动中无透露、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情形。

本届监事会将在任期届满前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忠实履行职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4月28日